

財團法人羅慧夫顏顏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5 台北市民生東路四段 54 號 7 樓 708 室
聯絡人：李美寶
聯絡電話：02-2719-0408 分機 229
傳真電話：02-2712-8002
電子郵件：hata@nncf.org

受文者：全國各縣市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0 年 04 月 20 日

發文字號：(一一零) 顏基字第 011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第二十三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繪本徵選活動

主旨：祈請協助宣傳本會主辦的第二十四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徵繪本創作活動乙案，敬請全國各縣市國民小學鼓勵學童參加本活動，詳如說明，敬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幫助顏顏孩童及早適應學校生活，積極推廣「喜歡自己也尊重不一樣的生命」理念，舉辦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，廣邀國小一年級至六年級的小朋友用圖文創作的方式表達，讓孩子學習接納不一樣的生命。
- 二、本屆主題訂為「勇敢」，讓學童畫出曾經做過最勇敢的事情。邀請小一至小六學童創作十五頁以上二十頁以下的圖文故事書。
- 三、其金獎及銀獎作品將由基金會出版圖文繪本，推廣至幼兒園及國小校園。
- 四、檢附第二十四屆「用愛彌補」兒童文學獎報名簡章、活動 DM 及活動海報各乙份，祈請代為張貼海報及公告本活動訊息。
- 四、活動相關問題，請逕洽羅慧夫顏顏基金會資源開發組李美寶小姐，電話：02-27190408 分機 229
- 五、報名簡章請至官方網站(網址：<http://www.nncf.org/>)查詢

正本：各縣市國民小學

副本：

董事長 翁芬華